

关于委托工程咨询单位编制“广东省中山市中医院医联体基础设施（西区片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咨询服务的采购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广东省中山市中医院医联体基础设施（西区片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2、项目内容：中山市西区医院及中山市针灸治疗中心两院区基础设施提升，含病房、治疗区等业务用房改造和设施更新。

3、项目总投资：5000 万元。

4、项目服务时限：项目须进行现场勘察，自签订合同起 40 天内完成可研报告编制成果，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5、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 $\geq 50\%$ 。服务金额说明：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结算价以政府立项批复的总投资为计费基数，按下浮率计取。计算公式：发改部门批复的立项总投资计算的可研编制费用 $\times (1 - \text{下浮率})$ ，若结算费用大于 10 万元则以 10 万元作为本次服务的最终结算价。

6、（仅供参考）支付方式：当采购人取得立项批复后，服务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采购人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服务费用的 50%，项目发出开工令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余下 50% 服务，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支付方式由响应服务商可提供更利于采购人推进项目的支付情况作为选定服务商的依据条款之一）

二、项目要求

1、服务商须是具有相应资质和相应经验的可研报告编制服务供应商。应本着为业主服务，维护业主合法权益的原则，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项目立项前期准备过程的咨询服务工作。

2、按照《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指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及说明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23]30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供正式技术成果，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表等的电子文件。总费用应包含项目可研报告编制所需的所有资料筹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报告内容编制、可行性数据收集分析、方案设计等一切不可预见可研报告需展示的内容所产生的费用。

3、编制单位安排有相应资质的人员负责本项目编制服务工作，确保报告数据真实可靠；采用科学合理的研究方法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保证可行性研究报告在书面格式上获得上级有关部门认可，并在提交报告后协助本院（采购人）取得项目立项书面批复意见。

4、供应商应积极与采购人保持密切的联络，随时解答采购人针对本项目建设过程提出的有关问题。

5、工程咨询单位应向业主方提交咨询成果书面报告4份。

6、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服务商不得将本服务内容、在履行项目过程中知悉、获得或者产生的任何数据、文档、信息和报告（“保密信息”）透露、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或许可任何第三方透露、使用或转让。本项目完成后，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继续有效。如果违反本条规定，服务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三、工程咨询单位资质需求

1、编制单位资质：具备工程咨询资质并具有经国家有关部门审批登记的

资质等级证明，并具备承担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实际能力和丰富经验。

2、人员资质：参与可行性研究的人员应具有所从事专业的中级以上职称，并具备相关的知识技能和工作经历。坚持独立、公正、科学、可靠的原则，对报告质量负完全责任。对医疗事业单位或实验室建设改造项目具有丰富的经验。

